

#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10754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所持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

被司法冻结的关注公告

受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sup>+</sup>，“16南港04”“16南港06”“16南港07”“16新港MTN003”“18南京新港MTN002”和“21南京新港MTN001”信用等级为AA<sup>+</sup>，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高科”）于2022年12月1日发布的《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针对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季昌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关于财产保全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2）粤03执保993号），公司所持有的南京高科股份229000000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2022年11月29日至2025年11月28日。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所持有的南京高科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313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2.07%。根据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发布的《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持有的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针对上述股份冻结事项，公司目前正在收集证据、积极应诉；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上述股份冻结事项未对公司对南京高科的实际控制权造成实质性影响，对公司已发行的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偿付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联合资信将对上述事项可能给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保持关注。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